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 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1-007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远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涪”）的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桦悦”）拟自2020年7月29日起（含当日）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3号)。
- 增持计划完成情况：2020年7月29日至2021年1月18日期间，上海桦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088,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累计增持金额 1468.2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2021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上海桦悦出具的《关于增持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名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

（2）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股份。

(3) 增持股份的金额及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29 日起（含当日）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含首次已增持股份）。

(4) 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上海桦悦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18 日期间，上海桦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2,088,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累计增持金额 1468.2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上海远涪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共持有公司股份 63,976,50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7.81%。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控股股东上海远涪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桦悦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66,064,90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72%。

三、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上海桦悦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